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Wuxi, Jiangsu, China

总机：86（510）68798988

Tel: 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Fax: 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E-mail: mail@gztycpa.cn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W[2025]E1219号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仪器）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瑞仪器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瑞仪器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天瑞仪器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瑞仪器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瑞仪器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天瑞仪器募集资金2024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邓明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阳旻

中国·无锡

2025年4月24日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01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5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0,25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9,480.8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0,769.18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19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W[2011]B00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32,769.29万元，募集资金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为3,786.43万元，截至期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余额为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已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和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和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1、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530101040020179，专户存款金额：为6,9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X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建设”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2023029000594341，专户存款金额：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201986448059133333，专户存款金额：11,5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3232101826888888888，专户存款金额：84,125.00万元，扣除支付其他发行费用755.82万元后，实际超募资金为83,369.18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以上募集资金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为3,786.43万元，截止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32,769.2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及超募资金使用112,077.35万元，包括：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1,067.16万元；归还银行贷款2,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32,239.16万元；支付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9,725.06万元；支付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36,000.00万元；支付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4,371.43万元；支付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16,674.54万元；另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因项目结项将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0,691.94万元，其中：“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X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共计4,706.52万元；“研发中心项目”项目结项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共计4,640.98万元；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项目结项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共计11,344.44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本年度发生银行手续费429.45元，累计发生银行手续费6.28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其中本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及低风险保本型理财投资收益共计11.34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及低风险保本型理财投资收益共计22,006.4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伍佰万元超募资金购买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短期（不超过 1 年）理财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本年度，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本公司	昆山农商银行中华园支行	昆山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YEP20240057	3,500.00	2024/02/01	2024/03/04	7.98
合计			3,500.00	——	——	7.98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有余额0万元。

(四) 超募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

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3,500万元收购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截止期末累计支付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9,725.06万元。

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36,000万元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截止期末累计支付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36,000.00万元。

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40%股权及对其增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4,371.43万元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40%股权及对其增资，截止期末累计支付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为4,371.43万元。

公司于2017年3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55.42%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6,881.58万元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55.42%股份，截止期末累计支付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款为16,674.54万元。

经公司2024年6月2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238.87万元（含银行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4年7月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剩余金额2,239.16万元。截至期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余额为0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调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调整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不当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有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对以上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0,769.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86.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769.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 X 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	否	6,900.00	6,900.00	—	2,812.76	40.76	已达到可使 用状态	已结项不适 用	是	否
研发中心	是	9,000.00	5,000.00	—	5,588.42	111.77	已达到可使 用状态	已结项不适 用	是	否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	是	11,500.00	11,500.00	—	2,665.98	23.18	已达到可使 用状态	已结项不适 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400.00	23,400.00	—	11,067.16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2,000.00	2,000.00	—	2,0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32,239.16	32,239.16	2,239.16	32,239.16	100.00	—	—	—	—
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	9,725.06	9,725.06	1,547.27	9,725.06	100.00	—	—	—	—
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	—	36,000.00	36,000.00	—	36,000.00	100.00	—	—	—	—

[illegible]

	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3,500 万元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9,725.06 万元。 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36,000 万元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36,000.00 万元。 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371.43 万元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0%股权及对其增资。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4,371.43 万元。 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6,881.58 万元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55.42%股份。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16,674.54 万元。 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经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38.87 万元（含银行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4 年 7 月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剩余金额 2,239.16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推广政策的实施与开展，2013 年 4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对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增设（深圳营销网络中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推广政策的实施与开展，2013年4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对固定资产投资额度进行了调整。 为了更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大产品的研发投入。根据2014年8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研发中心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在充分利用现有研发场地的基础上，减少研发中心项目基建投资3,614万元，并加大研发支出等方面的投入，此项工作预计在2015年12月31日全部完成。 由于新产品推广未达到预期，市场推广放缓，为保证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2015年3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4年12月31日调整为2016年12月31日。 由于市场推广周期比较长，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2017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6年12月31日调整为2018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2011年4月2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17.4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已完成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X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2,812.76万元，结余资金4,706.52万元（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结余，主要原因有：①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同时项目各个环节实施中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成本及费用；②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公司通过合理安排支出，对于暂未使用募集资金采用定期存款的方式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公司已完成研发中心项目，累计投入5,588.42万元，结余资金4,640.98万元（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结余，主要原因是调减建设工程和装修费用的资金，以减少资金的开支。 公司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累计投入2,665.98万元，结余资金11,344.44万元（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严格项目资金管理，公司通过优化项目方案，以最大限度的节约项目资金，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结余，主要为：①在 5S 区域营销中心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原计划在上海、北京等 8 个城区升级、建设 5S 区域营销中心，其中一级区域 2 个，二级区域 3 个、三级区域 3 个，由于市场发生了变化，传统意义上门店营销方式正在发生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对市场需求影响正在减少，加上营销网络建设推广周期长，投资大，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减少 5S 区域营销中心建设，只在深圳、北京两个一级区域设立 5S 区域营销中心。②在营销网络升级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计划对广州、东莞等 12 个营销网络升级，由于现在是大数据时代，信息化程度非常高，为了更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项目实施效果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公司对营销网点升级规模进行缩减，降低升级费用，并加大广告宣传、新业务的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投入。③在总部服务管理中心升级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充分利用现有技术平台，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减少总部服务管理中心升级相关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承诺投资项目共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132,769.29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存放期间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和利息），所有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年度公司办理完成对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账号：732321018268888888）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结息后账户结余资金 2,239.16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